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在四川传媒学院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六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由董事长柯尊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478.406万元，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17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7,495.406万元。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公司章程》做出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公司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召开的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将依法修订章程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事宜。《公司章程》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序号	章程	修订后的章程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478.40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495.406万元。

2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674,784,06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674,954,060股,全部为普通股。
---	----------------------------------	----------------------------------

修订后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决定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以下的交易,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